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14日至2026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8625962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02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尹华彬

地 址 四川省遂宁市高新区中国西部现代物流港物流大道488号1389室

代理机构 梦开始（杭州）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管理咨询；市场营销；为他人推销；人事管理咨询；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；会计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